

垣曲县城排水防洪提升工程招标控制价

(招标编号：2024GC011252)

一、控制价内容：

根据垣曲县城排水防洪提升工程招标文件要求，本项目设最高投标限价，现将最高投标限价通知如下：

001 垣曲县城排水防洪提升工程

(1) 最高投标限价总价 11664739.47 元；

(2) 分部分项工程费合价 9870241.42 元；

(3) 措施项目费合价 831354.44 元。

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总价者，按否决投标处理。

二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垣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垣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地 址：垣曲县新城镇七一路 26 号

邮 编：043700

联系人：马先生

电 话：13935981770

电子邮件：/

代理机构：山西金星项目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山西省运城市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南区康杰南路 23 号

邮 编：044000

联系人：刘女士

联系电话：15536262334

电子邮箱：sxjxxmzx01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：刘怡荷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(盖章)

